

广东省水泥行业协会

粤水协〔2022〕30号

关于2023年广东省水泥企业 开展错峰生产的通知

各水泥（熟料）生产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21〕23号）和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生态环境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四部门联合印发《建材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》（工信部联原〔2022〕149号）中强化总量控制，落实水泥错峰生产精神，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、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《关于进一步做好水泥常态化错峰生产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原〔2020〕201号）和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广东省生态环境厅《关于做好2022年度水泥行业错峰生产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。结合行业实际情况，全面提升

行业绿色低碳发展水平和质量效益，经重点水泥企业研究决定2023年继续在全省水泥（熟料）企业开展错峰生产行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错峰生产的范围

省内所有水泥熟料生产线，实际控制人在广东省的水泥企业，其目标市场在广东的省外生产线原则上也同步参与，错峰生产时间参照销往广东的产品比例进行。

二、错峰生产时间安排

全年计划错峰生产停窑暂定60+20天/窑，最终将依据省政府主管部门对能耗双控的具体目标要求做相应调整。

第一阶段：2023年1月1日至4月30日，错峰停窑天数为40+10天。所有熟料生产线分别错峰40天/窑，其中1月1日至2月28日，每条生产线至少错峰停窑30天，3月1日至4月30日每条生产线错峰停窑10天；剩余10天根据行业实际情况再行安排。

第二阶段：2023年7月1日至9月30日，酷暑伏天和台风雨季季节，错峰停窑天数为20+10天。所有熟料生产线分别错峰停窑20天/窑。剩余10天根据行业实际情况再行安排。

请各水泥（熟料）生产企业按照本次错峰生产计划做好技能技改及2023年生产经营安排，做好职工的待遇保障和加强培训等工作，确保错峰生产计划顺利实施。同时将本企业所属熟料生产线第一阶段错峰生产停窑计划于12月25日前报协会秘书处汇总，并报省主管部门备案，便于监督实施。

联系人：牛麟

手机：13543426190

Email: gdpca@163.com

电话：020-86662191



抄送：中国水泥协会